



为了绿波泛莲城

湘潭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纪实

李光华

千群携手 3年奋斗不言懈

湘潭是历史名城，湘潭市是工业重镇，湘潭市是一座快速长长高的现代都市。这3个元素叠加出一个令人警醒的信息：湘潭缺绿。“补绿、植绿，湘潭人必须起直追”——市委书记彭宪法早在2002年就向全市人民提出了建设园林式的现代化工业新城的要求。去年，他又在进行“两型社会”建设顶层设计中强调，湘潭是以老为美、以老为特的城市，要聚全市之力，集全市之智，把湘潭建设成为现代化工业城市和文化旅游名城。市长余爱国总是如此强调：步移景物，物我相随，建设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园林城市，提高市民的幸福指数，是本届政府不可撼动的奋斗目标。

推进“生态湘潭”建设，与演员需要舞台才能扮演形象，与江需要船或桥才能到达彼岸，同样需要一个载体。“以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为契机，凝聚起全市人民的智慧和力量，我们就是通过打造这个载体向‘生态湘潭’目标推进的”。分管副市长谈文胜是打造“生态湘潭”的指挥员、战斗员和见证者。如此简单的几句话，向我和盘托出了湘潭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理念、目标和实现途径。

把广大群众的智慧与力量凝聚起来，领导干部率先垂范无疑是 strongest 的粘合剂。



靓丽、绿树成荫的建设南路。

市里成立了高规格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副书记、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以及人大、市政协、军分区有关领导任副组长。市城管、规划、建设、林业、环保等30多个部门负责人为领导小组的成员。领导小组根据国家园林城市标准，每年制定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工作实施方案，把创建各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量化，并逐一分解落实到各级、各有关部门。各级各有关部门都将创建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层层建立创建工作目标责任制，按照分工、密切配合的工作要求，健全了创园工作网络，做到了目标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真抓实干，形成了指挥有力、运转高效、上下协调的组织领导体系。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创建园林城市工作调度会，定期开展督查、考核，及时协调解决创建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2009年6月5日，在创建工作进入紧要关头时，领导小组又一次召开全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工作再动员大会，要求全市上下鼓足干劲、奋力拼搏、全力以赴、克难攻坚，确保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目标的圆满实现。

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动员全民参与是湘潭的又一个特点。2006年5月19日、2008年5月6日、2009年2月6日，湘潭市一连召开了3次全市创建园林城市的工作大会。在每一次大会上，市里领导都如此大声疾呼：“湘潭是我家，搞好绿化靠大家”。近三年来，湘潭市充分利用新闻媒体、户外广告全方位、多视角宣传城市绿化、美化工作。在报纸和网站上开展的爱绿、护绿征文活动，开拓出了广大市民群众为创建工作献计献策的平台，凝聚了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强大力量。在宣传工作的强势推动下，全市广大群众知绿、爱绿、护绿意识空前提高，创建工作的群众基础得到了空前夯实。

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湘潭市的全民植树活动高潮迭起。在每一年的植树节里，市五大家领导率先垂范，舞起了银锄。随着绿化费缴纳制度（未完成义务植树任务的单位按规定交费）的推行，各部门带领群众加入到植树造林的浩荡队伍里。据不完全统计，近三年里，全市共有184.8万人参加义务植树活动，投入义务劳动约401.57万个，植树造林380.62万株，这些树的成活率达到92%以上。老街小巷两侧、机关庭院、居民小区的风景绿化草无不贴上了

“义务绿化”的标签。据不完全统计，群众性的义务绿化活动常常开展，为湘潭市绿化率的提高至少作了一半的贡献。

凸显特色 园林精品映莲城

当人们的目光注视到河东那片悄然崛起的崭新闹市时，无论是黑的、碧的、褐的眼球，一概都被东方红广场所吸引而去。在这里，不仅有由一代伟人毛泽东与家乡父老一步一笑、其乐融融的《乡情》群雕，还有由珍树奇石异草编制而成的《赛春图》。

在今天的湘潭市城区，令人流连忘返的景区又何止一个“东方红”广场？运用现代景观设计手法，展现传统书画艺术的白石公园；以“水”文化为主题提升过来的雨湖公园；以“和”文化为主题提升过来的和平公园；以“花”文化为主题提升过来的菊花塘公园，哪一个不散发出“生态优生，特色建园”之灵光，呈现出春光无限的勃勃生机？还有华泰、芙蓉、护潭、江麓、砂子岭、雨湖、友谊等绿化广场，哪一处不是青翠萋萋？哪一处不是绿树成荫？哪一处不是花红四季？

在湘潭，此类这样的公园、广场、小游园总数已达40多个。只有细细品味这些各具特色的景区，只有与湘潭市建设局、城市管理执法局、规划局的负责人交谈，我才从这些园林绿化重点项目上解读出湘潭人创

建国家园林城市的过人之处：将“伟人文化、名人文化”的城市文化内涵，植入到园林绿化中去，使公园、广场、小游园承载起湘潭特有的文化个性，成为湘潭增绿、蓄绿的重要载体。殊不知，为打造这些载体，湘潭人付出了3亿元的投入。

湘江碧水环绕城区荡然北上这一难得的自然禀赋，为湘潭市做足水文章、倾力打造沿江两岸园林绿化景观奠定了良好的自然基础。自2002年以来，湘潭市在湘江两岸先后建设了樱花园、二大桥南桥头公园。现在，正在兴建的一、二大桥桥头公园，沿江绿化景观带，与沿江古树参天的昭山风景区，历史悠久的望衡亭、鲁班殿、关胜殿和2008年底动工建设作为湖湘文化精髓的万楼，一起构成了一组沿江园林景观新亮点。

近年来，湘潭市加大了道路绿化建设和改造力度，完成了湖湘路、宝塔路、富洲路、四大桥东、北引桥、潭邵高速连接线、板塘大道、熙春路延长线等新建道路的绿化，完成了吉安路、双拥路、河东大道、大湖路、解放路、车站路、建设南路等道路绿化的改造。今年，又对河东大道、雨湖路、韶山路等21条主次干道和护潭、芙蓉两个大型绿化广场进行提质改造，建成一批园林景观大道和林荫大道，道路绿化普及率达到100%。目前，市区道路常用的行道都植有樟树、法梧、桂花、杜英、广玉兰、银杏、水杉等十多个品种，其他灌木、草、花近百种，并且合理配置常绿树与落叶树、速生树与慢长树及乔、灌、草的比例，实现了较好的生态景观效应，逐渐形成了以建设路、双拥路、韶山路、河东大道、芙蓉路两纵三横为主景观轴的城市道路绿化网络系统，充分展示了以道路绿化为绿脉的城市魅力。

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本意旨在提升城市品味、美化环境，体现其社会的公益性。为了全面提高绿化效果的美感，湘潭市采用了多种形式：一是拆墙透绿。广泛发动企事业单位、学校、机关团体等社会单位，有条件地全部打开临街围墙，拆墙透绿，增添城市景观。目前，全市拆墙透绿长度近万米，城市主干道沿街单位拆墙透绿达92.8%。二是积极开展园林式小区、园林式单位创建工作。共建成省市级园林式小区153家，占全市有独立庭院单位的62.2%；省市级园林式小区35家，占全市小区的

3年，在历史的长河中不过是短短的一瞬间。然而，3年不懈的坚守和追逐，无疑是对忠贞与坚韧的有力诠释。由忠贞与坚韧凝聚而成的绚丽，自然格外隽永，更加迷人。

在获得“省级园林城市”称号之后，湘潭市委、市政府吹响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号角至今已有3年。300万湘潭儿女为之锲而不舍地努力了3年，孜孜不倦地奋斗了3年。悠悠3年，“三整四化”、“绿满湘潭”等大规模的“兴绿”活动此起彼伏，湘潭市先后荣获“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等殊荣。况且，人均绿地面积上升到8.34平方米、绿地率上升到35.76%，绿化覆盖率上升到39.72%。透过这些金灿灿的牌匾，全都达到国家园林城市验收标准的这些主要绿地指标，我们看到了湘潭人“敢教日月换新天”的睿智和坚毅。



东方红广场雕塑《乡情》。

61.4%。三是实行公园免费开放。为给广大市民提供更多的休闲娱乐场所，从2005年以来，湘潭市在对雨湖公园实行提质改造，对和平公园、菊花塘公园实行综合整治的基础上，向市民群众免费开放。四是积极筹措社会资金，鼓励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投资参与城市绿化建设。先后融资5000余万元，建设大小绿地20余处。五是加快园林苗圃基地建设。城市各项绿化工程所需苗木自给率达80%以上，且苗木规格、质量符合工程建设要求。

规划先行 名胜古迹竞生辉

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务是发展，而实现科学发展的重要条件是制订并严格践行具有科学性的发展规划。湘潭市的决策者们深谙此理，把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切入到建设国家园林城市中去，从而获得了事半功倍的效果。

还在2005年12月，他们编制完成《湘潭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05—2025）》，在此基础上，又认真地进行了修编，确定了近期和远期城市园林绿化发展目标，明确了“一带、两环、三中心、五轴”的绿地系统结构，即在湘江绕城而过形成的“U”形水带上建设核心绿地景观；让湘潭城区处于滨江生态绿地形成的绿环与沿江背景山体 and 郊野森林公园形成的绿色环抱中；将雨湖区、岳塘区两个主要城市公共设施中心和昭山旅游中心，打造成为城市景观中心和特色景观区；把建设路、双拥路、河东大道、芙蓉路、韶山路建设成融入城市自然特色、人文景观和发展历程的两纵三横景观轴；最终形成“一江两岸呼应，突出山水洲城、构筑莲城八景”的园林绿化景观格局。

城市植物多样性保护规划也是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一项基础工作。2005年，湘潭市安排部署相关部门牵头，组织调查、编写《湘潭市植物多样性保护规划》。通过实地调查摸底、资料收集整理、文本编写审核等一系列的过程，历时5年，形成了规划成果，并已原则性通过规划评审。根据该规划资料显示，湘潭市共有城市乡土园林植物129科、559种。其中，珍稀植物174种，引进外来植物13科、34种。

在完善法规制度方面，湘潭市制定了《湘潭市城市绿化管理办法》、《湘潭市绿浅绿章管理办法》、《湘潭市公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初步形成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规章体系，使该市在园林绿化行业管理方面有了依据，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加强行业监督是完善、落实制度的保障。湘潭市按照“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要求，强化政府园林绿化管理职能，由湘潭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及其下属单位——湘潭市城市绿化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全面负责制定城市园林绿化发展战略与规划，组织管理和综合协调全市各区、各部门的园林绿化工作。同时，各区也配有相应的园林绿化机构，确保了全市园林绿化工作的顺利实施。在园林绿化行业的管理

中，对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配套的绿地率指标实行“一票否决制”，进行全面跟踪、检查、验收。对绿化未达标的建设单位，限期整改，对确实无法达到要求的依法缴纳绿化补偿费。严格按照行政审批制度要求，办理树木移植、砍伐、绿地临时占用等审批手续，还以实施行政处罚相对集中为契机，采取日常巡查和集中整治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了对损绿、毁绿、占绿等破坏绿化的行为查处力度，巩固了城市绿化成果。

生态湘潭 任重道远勇向前

常言道：家有一老，胜有三宝。有着深厚文化底蕴的湘潭市，拥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46处。湘潭人在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工作中，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的方针，正确处理城市建设、经济发展与景观保护三者之间的关系，把爱“老”、护“老”，当作提升和凸现城市品格的重要一环。

“窥一斑而知全豹”。看看对城区古树的保护，就能令人感受到湘潭爱“老”、护“老”的赤诚情怀。整个城区共有110株古树古木。市里制定了《湘潭市古树古木管理暂行规定》，对每一棵古树实行编号，为其建立图文档案，挂牌树牌，明确了保护单位，落实了保护和复壮措施。窑湾、关胜殿、鲁班殿、昭山古栈道、望衡亭等，是湘潭赖以自豪的古迹。于是，他们为每个古迹制定了保护方案，明确了保护责任，划定了保护范围，有效的保护了湘潭人心中的这些瑰宝。古迹异彩重放，湘潭独有魅力依然。

2007年12月，国家发改委的一纸决定把湘潭市推向了“两型社会”配套改革综合试验区的核心区位。从此，湘潭把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提升到了建设“两型社会”的高度来谋划、来运筹。大力开展节水型多功能园林景观建设，就是他们向世人奉献的一部代表作。在湖湘公园建设中，湘潭市利用湖湘公园自然水面建设了大型音乐喷泉。同时，利用该水体建成了全国首家区域集中式地温空调，解决了12.8万平方米的行政办公用房的取暖凉爽，既达到了园林建设的景观效果又做到了一水多用，既节约水源和电能又改善城区的小环境气候，为提倡节约型园林建设做出了典范，受到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肯定和推广。

绿更多了，水更丰了，城更靓了——三年卧薪尝胆，三年锲而不舍，湘潭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已取得了巨大的成效。品尝着“创建”带来的甜甜蜜蜜，作当过建美建靓湘潭城的首撰，分管副市长谈文胜却忽然生出“路漫漫其修远兮”的负重。他说：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仅是一个手段、一个过程，实现“生态湘潭”，让全市人民享受到“车在画中行，人在花中行”才是我们孜孜以求的目的。下一步，我们将借助推进“两型社会”的浩荡东风，以创新的思路，扎实的作风，饱满的热情，为建美建强伟人故里积极探索、勇往直前。



齐白石公园。